



美東中文學校協會

Association of Chinese Schools

第五十二屆美東中文學校協會年會 國語演講比賽規則

宗旨: 提昇中文學校學生說國語之能力與興趣，並加強中文學校校際間之聯誼與文教活動。

承辦單位: 美東中文學校協會第六區

比賽時間: 2025年5月24日(星期六)上午8:00-11:30 (7:30報到)

比賽地點: Glen Cove Mansion Hotel & Conference Center (200 Dosoris Lane, Glen Cove, NY 11542)

報名費: 每位參賽學生\$100，報名費於3月16日 23:59截止前寄出，以郵戳為憑。

支票抬頭: ACS R6 2025，並請在支票備註欄(MEMO)上註明：“ACS2025 Speech CSL” or “ACS2025 Speech” 和學校名，請勿寄現金。

支票郵寄地址: Address: Judy Hwang, CAALI, PO BOX 486, Valley Stream, NY 11582

報名手續: 請於美東中文學校網站上使用表單 Google Forms 報名，截止日期過後 Google Forms 將被關閉，逾期不再受理報名。報名表單填妥交出後，填表人馬上接到已填交表單的電郵通知 Notification (A copy of your responses will be emailed to the email address you provided.)。報名後如果無法參加比賽，報名費不退還。請注意：獎狀名字將沿用報名表單所填名字，若獎狀名字有誤而需重新印製，主辦單位需加收\$20手續費。請於收到獎金支票後一個月之內存帳，逾期支票將會失效，要求重發需加收\$80手續費(含銀行手續費)。 *_*_主辦單位收到支票後，方算完成報名程序。

**主辦單位收到支票後，方算完成報名程序。

詢問: Jessica.wang@acs.org

報到與比賽次序: 抽籤將於線上領隊會議中舉行，領隊會議另行通知；請傳統組低年級組學生以及各校領隊於比賽當天上午7:30報到，各校領隊，留在會場，以便通知下一個年級的比賽學生進場比賽。學生比賽進行期間將做門禁管制以避免干擾，只有在換隊時間才能進出，敬請配合。

演講時限: 低年級一分三十秒至兩分鐘。中高年級兩分三十秒至三分鐘。

參賽人數: 每校各級限一人報名

比賽次序:

傳統組：低年級、中年級、高年級，雙語組：中年級、高年級。

參賽資格:

1. 參賽學生必須於 2024 年 9 月至 2025 年 6 月學年度為協會會員學校就讀語言班的在校生（年齡以 9/1/2025 為界）。

傳統組：分為低年級組、中年級組和高年級組

雙語組：分為中年級組與高年級組

低年級組：五到八歲，中年級組：九至十二歲 • 高年級組：十三至十八歲

2. 中、高年級組以最近在美國連續居住六年(含)以上及在本協會會員的中文學校內就讀三年(含)以上的學生。
3. 五歲後在移居外地*居住超過兩年以上者，將不得參賽。滿七歲後始自外地移居美國者，均不符資格。(*外地指台灣，中國，香港等使用中文為主語地區)
4. 凡參加本會歷屆比賽得第一名之學生，第二年不得參加比賽。第三年可恢復參賽資格
5. 每位學生參賽資格必須由中文學校審核查證，並經由校長確認方可。
6. 演講時，學生只能說抽籤號碼，不能講出代表就讀學校名稱以及自己的名字；如有報出校名屬違規行為，將取消資格。
7. 演講比賽不得攜帶任何道具也不使用 Microphone。
8. 雙語組的參賽資格是雙語班的在校生，並且學生家長在家無法以國語或華語方言與家人溝通。

題目：自訂。但不得抄襲書報雜誌或網路文章或 YouTube 或任何媒體的文章內容。

評審員：邀請參加比賽學校以外，五位有評審經驗之人士擔任。

評分項目：發音(25%)，語調(25%)，內容(25%)，儀態(15%)，時間控制(10%)，

獎勵辦法：

1. 比賽結果當場公布並在年會閉幕典禮舉行頒獎儀式，所有參賽學生皆可獲得獎狀一紙。
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：前三名獎勵辦法如下：
 - (1). 第一名頒發獎金一百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 - (2). 第二名頒發獎金八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 - (3). 第三名頒發獎金五十元、個人獎狀一紙、獎盃一座。

各組參賽人數達到 15 人：加優勝一名：\$25 + 獎狀一紙

各組參賽人數達到 20 人：加優勝兩名：各\$25 + 獎狀一紙

各組參賽人數達到 25 人：加優勝三名：各\$25 + 獎狀一紙

頒獎時間：比賽結果當場公布，並在年會閉幕典禮舉行頒獎儀式；所有參賽者現場立即可領取參賽獎狀與獎品

評審注意事項：

1. 評審：邀請參加比賽學校以外，五位有評審經驗之人士擔任。
2. 評審在每一評分項目的評分範圍評分，經初步捨棄最高最低評分後，由計分員將每位學生的分項成績輸入電腦後，依每位評審給的總分而排列名次。名次之總和數最少的為第一名，以此類推。
3. 計時另請專人負責。每一演講完畢，即向評審員報告演講時限之得分。演講時間，不足兩分三十秒或超過三分鐘時限者，每十秒鐘扣時間控制項目一分。

4. 抗議須由參賽學校領隊當場提出，其他人士(學生、家長、非擔任領隊之校長、行政人員、老師等)不得提出抗議。領隊說明抗議理由後，由主審召集所有評審員討論後裁決，一經裁決，該領隊不得再次針對同一事件提出抗議。
5. 參賽學生可報出中文名字以及題目，但禁止報出就讀中文學校；如有報出校名屬違規行為，將在無違規項目中不獲分。
6. 國語演講比賽時限得分對照表：

***低年級組：6-8 歲**

演說時間	得分
計時開始	0
0 分 01 秒 - 0 分 10 秒	2
0 分 11 秒 - 0 分 20 秒	3
0 分 21 秒 - 0 分 30 秒	4
0 分 31 秒 - 0 分 40 秒	5
0 分 41 秒 - 0 分 50 秒	6
0 分 51 秒 - 1 分 00 秒	7
1 分 01 秒 - 1 分 10 秒	8
1 分 11 秒 - 1 分 20 秒	9
1 分 21 秒 - 2 分 09 秒	10

7.

演說時間	得分
2 分 10 秒 - 2 分 19 秒	9
2 分 20 秒 - 2 分 29 秒	8
2 分 30 秒 - 2 分 39 秒	7
2 分 40 秒 - 2 分 49 秒	6
2 分 50 秒 - 2 分 59 秒	5
3 分 00 秒 - 3 分 09 秒	4

3 分 10 秒 - 3 分 19 秒	3
3 分 20 秒 - 3 分 29 秒	2
3 分 30 秒 - 3 分 39 秒	1
3 分 40 秒 - 3 分 49 秒	0

*中高年級組: 9-18 歲

演說時間	得分
3 分 10 秒 - 3 分 19 秒	9
3 分 20 秒 - 3 分 29 秒	8
3 分 30 秒 - 3 分 39 秒	7
3 分 40 秒 - 3 分 49 秒	6
3 分 50 秒 - 3 分 59 秒	5
4 分 00 秒 - 4 分 09 秒	4
4 分 10 秒 - 4 分 19 秒	3
4 分 20 秒 - 4 分 29 秒	2
4 分 30 秒 - 4 分 39 秒	1
4 分 40 秒 - 4 分 49 秒	0

演說時間	得分
計時開始 - 0 分 50 秒	0
0 分 51 秒 - 1 分 00 秒	1
1 分 01 秒 - 1 分 10 秒	2
1 分 11 秒 - 1 分 20 秒	3
1 分 21 秒 - 1 分 30 秒	4

1 分 31 秒 - 1 分 40 秒	5
1 分 41 秒 - 1 分 50 秒	6
1 分 51 秒 - 2 分 00 秒	7
2 分 01 秒 - 2 分 10 秒	8
2 分 11 秒 - 2 分 20 秒	9
2 分 21 秒 - 3 分 09 秒	10

*** 演講時間為**

低年級組：一分三十秒到二分鐘。

中高年級組：二分三十秒到三分鐘，不足或是超過，每十秒扣一分。

*** 計時規則：**同學一開口演說就開始計時直到演說結束**為**止。計時員將報告演說同學使用之時間。

例：一號同學，演說時間三分四十秒。